

证券代码：603733

证券简称：仙鹤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9

债券代码：113632

债券简称：鹤21转债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6日以邮件、传真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2年4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长王敏文先生召集，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仙鹤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审核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反应了公司监事会2021年的工作履职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审核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年度的实际运营情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仙鹤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仙鹤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审核认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审核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符合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能够兼顾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审核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的审计服务机构，在多年来的审计服务过程中，审计人员表现出了较高的职业素养和执业水平，能独立、

客观、公允地履行审计义务，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全面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了保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公司拟继续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监事王敏文回避表决。

监事会审核认为：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合理充分，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交易内容合法有效，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资产的独立性，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7.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审核认为：本次担保对象系公司及子公司，担保产生的债务风险可控，议案履行的决策程序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合规，担保贷款将用于各子公司与母公司业务开发及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经营能力，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度提供对外担保的公告》。

8. 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与合营公司进行关联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监事王敏文回避表决。

监事会审核认为：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的合营公司，担保产生的债务风险可控，议案履行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仙鹤股份关于2022年度与合营公司进行关联担保的公告》。

9.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审核认为：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则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用途的情况。募集资金的使用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仙鹤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10.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认2021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及批准2022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审核认为：2021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该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内容等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审核认为：公司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对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并认为其在2021年12月31日（基准日）有效。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的组织健全、制度完善，均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流程执行。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及制度在各个关键环节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仙鹤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审核认为：公司编制的社会责任报告符合《公司法》《证券部》等有关规定，符合真实、客观、透明的原则，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在2021年度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的重要信息。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仙鹤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1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审核认为：本次修订公司章程是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部分条款

进行的修订，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也符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仙鹤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审核认为：为进一步保障公司监事会依法行使职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仙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1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审核认为：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公司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仙鹤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8日